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完成股份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2018年9月28日发布《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18-060），安邦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集团”）和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财险”）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转让给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人寿”）。近日，本公司收到安邦集团通知，安邦集团和安邦财险将所持本公司A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安邦人寿的过户手续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时间为2018年11月7日。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安邦集团、安邦财险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安邦人寿持有本公司7,352,284,689股A股股份及457,930,200股H股股份，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84%，持股数量及比例与本次股份转让前安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安邦财险、安邦人寿合计持股数量及比例一致。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也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2日